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按照 2001 年 10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S/PRST/2001/30) 提出的, 其中安全理事会要求我至少每四个月提交一次报告, 说明索马里的局势及推动和平进程的工作, 包括发起索马里建设和平特派团的规模和应急规划的最新情况。

2. 本报告说明 2003 年 6 月 10 日我提交前次报告 (S/2003/636) 以来的发展情况。其主要重点为在肯尼亚姆巴加蒂开展的索马里民族和解进程所取得的进展和面对的挑战, 以及国际社会在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发展局)的主持下和肯尼亚主席的领导下所提供的支持。报告也提供了索马里的政治和安全局势及联合国各方案和机构的人道主义与发展活动的最新情况。

二. 索马里民族和解进程

3. 到 2003 年 6 月中, 索马里民族和解大会全体会议已核可了六个和解委员会中的五个委员会所编写的报告, 这些委员会为: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土地和财产权利; 经济复兴、体制建设和资源调动; 区域和国际关系; 及解决冲突与和解。

4. 和解委员会中对联邦制和临时宪章的分歧使其无法完成报告。主要的分歧点集中在以下方面: 过渡期间的长短、议会成员及其挑选方式、建立政府联邦制度的时机、现有区域和地方当局——特别是“索马里兰”的地位。

5. 7 月 1 日, 肯尼亚姆瓦伊·基巴基总统宣布任命前助理外交部长穆罕默德·阿卜迪·阿菲为肯尼亚驻索马里大使; 阿菲正在协助肯尼亚索马里问题特使与和解大会主席贝斯韦尔·基普拉加特。他将在内罗毕工作, 直到能够迁往摩加迪沙为止。



6. 7月5日，经过三个星期的紧凑谈判后，和解大会中的索马里领导人委员会达成了预期将成为宪章草案的一部分的一项协议。委员会同意将在四年过渡期间内在索马里成立一个联邦制度政府，称为过渡联邦政府。联邦制进程将逐步推展，并在过渡的头两年半内完成。议会将有351名成员，12%为妇女。《埃尔多雷特宣言》(S/2002/1359, 附件)的签署人与和解大会领导人与其各自部族结构内的传统领导人协商后，将选出议会成员。此外，过渡联邦政府将立即就与“索马里兰”实现国家统一的问题展开协商。7月5日的协定已提交全体会议，并已获鼓掌通过。

7. 过渡时期全国政府总统阿布迪卡西姆·萨拉德·哈桑批评了7月5日协定，声称会分裂该国，因为协定将隐含承认“索马里兰”的意思。他说，索马里政府将不加入这一进程。他也不承认他指派担任过渡时期全国政府出席和解大会代表团领导人的过渡时期全国政府总理和过渡时期国民议会议长的签名。他辩称他们违背了索马里政府正式提交给基普拉加特的官方立场。他也辩称，只有传统的长者才能挑选议会成员，因为已经商定部族是选派代表的基础。他强烈反对把阿拉伯文与英文一起作为第二官方语文，而不是与索马里文一起作为该国的第一官方语文。

8. 其他索马里领导人也谴责7月5日的协定。其中有穆塞·苏迪(“Yallahow”)和朱巴谷联盟的巴尔·阿登·希尔上校。他们说，协定是在象他们这些人那样的一些重要领导人不在场的情况下签署的，因此不具有约束力。其后他们宣布他们从和解大会撤出。

9. 7月5日协定激化了哈桑先生与其总理和过渡时期国民议会议长之间的分歧。哈桑先生中止了对和解大会的参与，于7月30日返回摩加迪沙。8月9日在摩加迪沙召开了过渡时期国民议会的一届会议，245名议员中有124人参加了会议，表决赞成罢免总理和议长。

10. 从7月5日到9月15日都持续讨论四个不同版本的宪章草案，发展局技术委员会在国际观察员的协助下，力求解决一些索马里领导人关心的问题。7月19日基普拉加特分发了第四个版本的宪章草案。它提高了阿拉伯文的地位，并申明索马里的主权和领土完整。8月1日分发的第五个版本的宪章草案取消了要求未来的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兰”立即谈判的呼吁。

11. 继续参加大会人士在全体会议上逐条辩论了第五个版本的宪章草案，直到8月中为止。基普拉加特先生责成也是全体会议成员的一群索马里律师考虑到全体会议中辩论的问题，重新安排宪章草案的文字。一名肯尼亚宪法专家主持了小组的工作，并编写了第六和第七个版本的宪章草案。但是，对于内容和过渡时期执行联邦制度的方式仍然存在分歧。

12. 技术委员会的成员、肯尼亚官员、我的代表和国际观察员们作了多次努力，要说服哈桑先生和其他索马里领导人返回姆巴加蒂。但是，一起在摩加迪沙晤面的哈桑先生、苏迪先生（“Yallahow”）、奥斯曼·哈桑·阿里（“Atto”）、拉汉温抵抗军的穆罕默德·易卜拉欣·哈布萨德和巴尔·阿登·希尔上校（朱巴谷联盟）在9月9日的新闻发布会上对和解大会的议事表示不满，指出为了恢复索马里对进程的“所有权”，和解大会主席一职应交给一名索马里公民担任。他们认为，宪法的起草应由索马里人重新进行，可能时由外国专家协助，并认为索马里各部落间的和解因和解大会而受到挫折，应在能够进行任何真正的和平进程之前实现这种和解

13. 同时据报在9月13日参加和解大会的索马里领导人就如何处理宪章草案中索马里共和国组成单位的问题达成了协议，根据协议，索马里共和国将由过渡联邦政府、州政府、各区域和地区行政当局组成。

14. 9月14日，哈桑先生、希尔上校、阿里先生、苏迪先生的代表和哈布萨德先生返回了内罗毕。

15. 第二天，肯尼亚官员，包括基普拉加特先生会见了哈桑先生和其他领导人，邀请他们参加定于当天早上举行的全体会议届会，讨论宪法草案。肯尼亚官员应哈桑先生和其他领导人的要求，宣布全体会议将推迟两、三天召开，以刚刚返回的领导人有时间研究宪章草案。但是，达成了9月13日协定的索马里领导人拒绝对全体会议作任何推迟。发展局技术委员会其后提出了一项折衷办法，即全体会议将举行会议，但宪章草案的通过将等到摩加迪沙小组能够加入为止。这些领导人在拒绝了提议的折衷办法之后，同日在基普拉加特先生的主持下通过了宪章草案，他宣布挑选议会成员的和解大会第三阶段将在次日开始开展。

16. 哈桑先生和与他一起返回内罗毕的那些人拒绝了这一结果。他宣布他和其他领导人诚心诚意回到内罗毕，但没有得到机会表达他们的看法，甚至没有被提供时间阅读第七个版本的宪章草案。

17. 同时，出席和解大会的国际观察员们，包括我的特别代表在内，曾试图在7月5日的协定和9月15日在和解大会作出的决定之间找出中间立场，即使已经有大约50名索马里人宣布他们将竞选总统之职。

18. 意大利外交次官 Alfredo Mantica 率领的一个欧洲联盟高级别代表团于9月17日至19日在内罗毕就区域议题，包括和解大会问题进行了讨论。代表团会见了出席和解大会的国际观察员，并重申支持肯尼亚牵头进行的发展局进程。代表团也会见了哈桑先生，并敦促他考虑到肯尼亚官员为解决他关心的问题所作的努力，留在内罗毕。肯尼亚外交部长也会见了哈桑先生，并敦促他留在内罗毕。但是，哈桑先生和一些其他领导人坚持只有在所报告的通过了宪章草案一事被宣布为无效、索马里对和解大会的所有权得到保证和国际观察员积极参加和解进程的

情况下，他们才会恢复参加和解大会。9月20日，虽然哈桑先生和其他领导人就7月5日的协定所表达的许多关切问题得到了处理，他和随同他一起返回内罗毕的那些领导人还是启程前去摩加迪沙，坚称和解大会已经解体，他们将在索马里境内开展另一个和解进程。

19. “索马里兰”问题也仍旧带有争议性。“索马里兰”当局继续拒绝参加和解大会，并在7月21日发表声明，宣布未来的索马里政府对“索马里兰”的主权主张或声明将被“索马里兰”视为有敌对意图的迹象。“索马里兰”总统达希尔·里亚勒·卡辛在8月3日发表了声明，拒绝接见新任命的肯尼亚驻索马里大使，以讨论“索马里兰”参加和解大会的问题。

20. 非洲联盟在7月10日至12日在马普托举行的第二届大会上核可了索马里民族和解进程，并着手部署派驻索马里军事观察员特派团，以在全面协定达成后，即开始监测《埃尔多雷特宣言》规定的停止敌对状态行动。其后，非洲联盟/发展局的一个侦察特派团于7月21日至31日访问了拜多阿、贝里特温、博沙索、加尔卡尤、加洛威、卢克和摩加迪沙。特派团的目的是进行对话，建立机制，以支助大约75名非洲联盟监测员的部署。

21. 虽然特派团在加洛威和博沙索受到了很好的接待，但是加尔卡尤的Habr-Gedir部族的一部分人对这次访问进行了示威。特派团无法进入贝里特温；在摩加迪沙，特派团成员所住的旅馆大厅被扔进了一颗炸弹。他们也收到了匿名信，表示不欢迎他们。特派团认为，在索马里当前的政治和军事状况下，还须作出更多的努力，才能部署军事观察员。特派团强调，所协商的索马里领导人已准备解除武装，国际社会必须提供援助才能实现这点。

三. 联合国的活动

22. 我的代表和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仍然积极参与支助索马里的民族和解进程，并在和解大会上经常与索马里领导人和在索马里经常与那些领导人协商。穆罕默德·萨赫农也前往和解大会和出席了数次全体会议，鼓励索马里代表达成包容性的全面协定。

23. 索马里境内人权情况独立专家加尼姆·阿尔纳加尔在8月26日至30日访问了哈尔格萨、博沙索和基斯马尤。他在返回内罗毕后，重申他关心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区内令人震惊的情况，尤其是他们无法取得包括水、保健、充分的卫生条件和学校教育在内的基本服务。他促请特别注意少数人部族成员的困境，他们遭到歧视，他们自己的部族或地方当局很少保护他们。他强调地方当局有责任保护其控制地区内的所有公民的人权。阿尔纳加尔先生也严重关切索马里许多地方将小孩与大人一起监禁的情况。但是，他注意到“蓬特兰”的武装冲突减少了。他参加了和解大会的全体会议，并强调在起草宪法和随后的执行工作中必须考虑到人权问题。

24. 除了在和解大会上与国际社会的其他成员一起促进对话外，作为其他的速效介入行动之一，联合国国家小组目前正努力建立国际支助系统，以帮助建立索马里未来的政府和议会。国家小组也已成立了一个工作组制订通盘和平建设计划，以便在和解大会达成全面协定后在该国执行。

25. 我的索马里事务代表及驻地和人道主义协调员邀请各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在索马里和内罗毕纪念 9 月 21 日国际和平日。这些活动特别鼓励索马里年轻人考虑未来的和平社会和设法建立需要解除民军武装的公共意识。数个私人 and 公共组织与联合国工作人员合作，在贝里特温、加洛威、哈尔格萨、乔哈尔、基斯马尤和摩加迪沙及在姆巴加蒂的和解大会上纪念了和平日。在肯尼亚 Daadab 的索马里难民营也举办了类似的活动。巴塞罗那和真马德里足球俱乐部及巴塞罗那市政府以及索马里商业团体和非政府组织及摩加迪沙大学对这一运动所作的贡献为索马里、本区域和本区域以外的这类组织未来的合作设下了可喜的先例。

26. 重新设立的专家小组主席在 8 月 13 日对安全理事会第 751(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所作的中期简报中（见第 1474(2003) 号决议）报告说，小组的工作重点是最近海陆空违反武器禁运索马里的情况。

27. 纽约的索马里联络小组在 9 月 15 日举行了第三次会议。我的索马里事务代表向成员们简报了索马里领导人在就宪章草案达成协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和面对的挑战。

四. 索马里境内的事态发展

28. 据报道，哈桑先生在 7 月 30 日从内罗毕返回摩加迪沙时受到了热烈欢迎。他宣布，他不打算竞选总统，但他的政府在 8 月 26 日任期届满时不会下台，因为《过渡时期全国宪章》中有一条提到 1960 年《索马里宪法》。根据他的解释，该条规定，政府结构不得出现真空。他说，为避免真空的出现，只要发展局领导的索马里民族和解进程没有产生包容各方、能为人们接受的索马里政府，他就会继续担任总统。

29. 6 月 11 日，在“索马里兰”，团结党 (Kulmiye) 主席艾哈迈德·穆罕默德·希兰优接受同盟人民民主党的卡欣先生担任“索马里兰”总统，从而使大选后围绕选举数字是否准确发生的争议（见 S/2003/636，第 21-23 段）宣告结束。

30. 7 月第三周期间，由卡欣先生率领的“索马里兰”代表团访问了亚的斯亚贝巴，会晤了埃塞俄比亚当局，包括埃塞俄比亚总统。

安全

31. 7 月 5 日，肯尼亚政府取消了与索马里之间航班的禁飞令，这项禁令是肯尼亚对担心可能发生与恐怖分子有关的活动而于 6 月 21 日实行的。

32. 包括摩加迪沙在内的索马里南部地区的安全境况仍然很糟。摩加迪沙犯罪活动愈演愈烈，包括频繁发生绑架、劫车和平民死亡事件。6月17日至28日，一名意大利人在摩加迪沙被劫为人质，后来获释。7月2日，拉汉温抵抗军首领哈桑·穆罕默德·努尔（“Shatigadud”）上校的兄弟侯赛因·穆罕默德·努尔博士遭谋杀。7月6日，摩加迪沙数百多名医务人员举行了为期一天的怠工，以抗议杀人事件。此外，马哈穆德·穆罕默德·奥马尔（“Finish”）派民兵与苏迪先生（“Yallahow”）派的民兵继续在梅地纳区交战，造成数名平民死亡。暴力事件，包括儿童遭强奸和8月份一名年轻妇女遭到肢解，使该市即使已经无动于衷的市民都感到震惊。8月期间，已作出一些努力，设立邻里保安巡逻队。在至少一起案例中，毗邻的保安组织为疆界发生争斗。但要判断保安巡逻的影响为时尚早。

33. 由于哈那维耶/阿布加尔的两名领导人苏迪先生（“Yallahow”）同穆罕默德·德尔之间关系紧张，7月份在乔哈尔周围发生激烈冲突，不过到9月初又恢复平静。据称7月份Habr Gedir族民兵与Dir族民兵在南穆杜格为争夺水的控制权发生冲突，约50人丧生。

34. 拜多阿周围的部族内部争斗还在继续。对抗部分是由于拉汉温抵抗军领导层内部发生纠纷所致，它使援助人员在长达14个月的时间里无法进入该镇，并夺去了无数生命。带头分子们经常埋设地雷。6月18日一方将一名年轻妇女杀害，之后发生了一连串报复性杀人事件，据说至少四名年轻妇女被害，冲突之残忍由此可见一斑。

35. 在盖多州和下谢贝利州几乎不存在公认的当局。其结果，武装团伙得以设立检查站，向行人索要钱财。由于没有地方当局，援助人员大大减少了访问贝莱哈瓦、卢克和巴尔代雷等地方的次数。7月23日，一名射手在巴尔代雷向联合国飞机开火。机场对联合国行动关闭，直到作出了充分的安全安排为止。9月14日，为基督复临会发展救济局工作的一名肯尼亚人在盖多州埃尔瓦克区遇害。8月份，摩加迪沙-基斯马尤公路上的检查站数量大大增加。基斯马尤效忠朱巴谷联盟的民兵、当地商人和下谢贝利的戈里奥莱的伊斯兰法庭领导人在8月底清除了其中一些检查站。

36. 不安全继续影响到加勒卡约以南的人道主义行动。部族冲突、盗匪以及大多数地方行政部门较为软弱，这些加在一起使安全保障工作成为人道主义工作人员面临的一项重大挑战。武装团伙骚扰行人和运输人员，而不用担心受惩罚，由此联合国工作人员几乎无法进入许多地区。

37. 7月21日，加罗韦的“副总统”官邸发生了枪击事件。此事似与因“蓬特兰”内阁的拟议变动而发生的权力倾轧有关。

38. 9月1日，“索马里兰”的布劳发生骚乱。这一事件是在警察试图将一些国内流离失所者从中学转移到该市一个新的地点时发生的。转移一事显然已取得认

可，因而冲突的原因尚不清楚。一名国内流离失所者丧生，一名警察受伤。这所学校是该州唯一的一所中学，在事件中被严重焚坏。

人道主义局势

39. 索马里一些地区的暴力和武装冲突继续使原本可怜地得不到充足粮食、安全饮用水、保健和教育服务及无法就业的索马里人更无能为力，难以谋生和维持生计、行使人权和过上有尊严的生活。

40. 摩加迪沙的武装冲突和犯罪还继续使人道主义援助范围受到限制。尽管如此，若干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机构继续主要在保健和教育部门维持最低限度的运作。

41. 拜多阿本地和周围地区的不安全、盗匪活动和地雷的埋设，继续使平民流离失所，使农业活动受到影响，并限制了人道主义援助范围，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仅能得到最低限度的缓解。自从 2002 年 6 月战事爆发以来，包括该镇唯一的一家公共医院和各私人诊所在内的保健中心的运作一直时断时续。粮食依然匮乏，原因是雨水太少以及植物病虫害导致包括拜多阿在内的贝州大部分地区粮食产量低于预期。同时，水井未加氯，致使卫生状况很差，使人们更易患疟疾、腹泻和肺结核等疾病。冲突各方迫于社区领袖和当地商人的压力，寻求解决分歧，并承诺改善援助人员和受益者的环境，尽管如此，结果尚未转变为实地条件的改善。

42. 由于盖多州不安全，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继续呼吁当地各派领导人确保平民和援助人员的安全。虽然一些领导人似急于在这方面作出改进，但局势仍未出现重大改观。除了普遍的不安全外，一些领导人因出席会议不在该地，也造成了有罪不罚的环境，侵犯人权的情况普遍存在。

43. “蓬特兰”当局已经正式同意让人道主义援助人员进入索勒州和萨纳格州较易受害的社区。这两个州因“索马里兰”和“蓬特兰”均声称归其所有，因此具有争议地位，多年来难以对之进行援助干预活动。部分由于向前迈出的这一步，驻地协调员兼人道主义协调员得以于 8 月份对这些地区的部分地方、特别是牧民和牲畜因一再发生的干旱可能面临人道主义危机的索勒高原进行评估。

44. “索马里兰”的牧场因异乎寻常的一大批埃塞俄比亚牧民涌入，今年早些时候发生枯竭，此后已经恢复。但是，由于埃塞俄比亚 Shinnele 地区的牲畜条件恶化，有迹象显示很快又会发生新一波牧民潮。联合国各机构继续对局势进行监测。

4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完成了旨在满足基斯马尤弱勢群体的保护和谋生需求的试验战略。其最终目标是索马里全境内推广这一做法，以之作为加强共同的综合评估和方案执行工作的手段。

46. 对主要季节收成情况进行的年度评估的初步结果显示,2003 年的收成将稍好于 2002 年,比战后平均水平增加 28%。不过,在一些地区,例如希兰州和中朱巴州,预期产量远远低于平均数字,而该国许多地方的牧民继续因粮食长期匮乏而艰难度日。

47. 由于粮食短缺和卫生状况较差同时存在,索马里人仍然患有严重的营养不良。根据儿童基金会的报告,五岁以下儿童的全球营养不良率为 17%。所调查地区的营养不良率各地不等,“蓬特兰”的加勒卡约为 8.3%,盖多州的贝莱哈瓦达 21.5%。

48. 11 月,国家小组和若干非政府组织发出 2004 年机构间援助索马里联合呼吁。目前,2003 年联合呼吁各方案中仅有 39% 得到资助。

五. 支持和平的业务活动

保护及人权

49. 联合国各机构正在协助索马里当局实行法治、建立执法能力并改善人权标准的适用,以改进司法行政。这些方案直到最近还一直在该国西北部、主要是“索马里兰”相对较为安宁的地区加以执行。联合国各机构正计划将这些方案扩展到索马里东北部、中部和南部相对不稳定的州。

50. 联合国各机构与“索马里兰”当局密切合作,最后拟定完成了对有 200 多名法律专业人员和行政人员参加的一系列法律培训课程的课程表,并确定了受训者和训练人。8 月份针对 50 名法律专业人员开办了为期三个月的培训班。在与主要利益相关者广泛协商后,在联合国各机构推动下,已向“索马里兰”司法部长提交了设立人权委员会的《章程》草案。目前还正继续支持设立一个监察员办公室,此举对保护包括妇女、儿童和流离失所者在内的大多数易受害者的权利将起到重要作用。

51. 联合国各机构还协助“索马里兰”当局设立律师协会,内设管理结构,并订立了一套道德细则和条例。目前“索马里兰”议会正着手审议概述细则和条例的一项法案。联合国还向新设立的“索马里兰”法律改革委员会提供技术咨询意见,以拟订一份综合性工作计划。

52. 最近 4 个月,已发起了“伸张正义”倡议,在哈尔格萨大学设立由法律专科学生、法律专业人员和非政府组织成员提供服务的法律援助事务所。这项倡议还成了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发展倡导活动和进行政策分析的论坛。

53. 从位于哈尔格萨的最高法院建筑入手,对法院建筑的修复需要进行了评估,而且评估工作已扩展到该州其他法院和监狱设施及派出所。在联合国协助下,已对曼德拉警校进行了修复,之后于 6 月开办了一个为期六个月的培训课程,培训由“索马里兰”当局选定的 200 多名受训人,其中包括 30 名女性新生。此外,

还正在人群控制、武装冲突的解决、派出所管理和人权等领域向警察提供在职培训。

54. 联合国各机构正向“索马里兰”小武器控制问题工作队提供技术咨询，以评估现有的管理框架和起草符合国际标准的新法律。它们还在提供援助，用于改造五个派出所的武器库，并就小武器控制进行培训。

55. 联合国现有的除雷行动方案重点放在“索马里兰”除雷行动中心的能力建设方面。6月份已完成了专门的未爆爆炸物和弹药掩体的建造，而且在本报告所述期间，6 000 枚未爆爆炸物已得到清理。计划在索马里东北部展开类似行动。

儿童权利

56. 最近在索马里各地完成对儿童保护的研究，其成果为规划和执行关于儿童的方案及倡议干预行动提供健全的基础。应优先处理的问题有：性暴力猖獗，尤其在流离失所儿童中；儿童从事剥削性和危险劳动，包括随地谋生的街童；少数民族的儿童受到歧视，保护残疾儿童和向他们提供机会。

57. 在“索马里兰”，有 45 名司法官员，包括法官、检察官、陪审员、律师和公证人接受少年司法、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问题等方面的培训，并获分配一个少年司法资料包，供其参考和使用。还向“索马里兰”警官进行简报，以确保执法人员尊重儿童权利和保护他们。

58. 在“索马里兰”已通过了一个少年司法和儿童保护框架，同时与地方当局及民间社会利益有关者建立密切伙伴关系。同样的，在“蓬特兰”举办的讲习班为地方政府各部门和民间社会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机会，查明关于改进儿童保护及少年司法系统的措施。

保护妇女权利

59. 实际上索马里实行三种法律制度：世俗法、沙里亚法和习惯法。虽然这三种制度并存，但在处理犯罪和其他法律问题方面并不协调一致。索马里妇女要求和维护其权利的能力受到其社会地位及现行法律环境的影响，后者主要由沙里亚法和习惯法组成，并在每个区域的适用都不同。

6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机构和其伙伴评估了司法制度和关于如何改进在索马里可影响到妇女的司法情况的建议。现正编制培训手册、倡导工具和法律培训资料袋，用于培训执法人员和法律工作人员，使他们认识到三种法律制度中的性别问题。

61. 向妇女组织提供培训：建立妇女国家人权倡议网；制订英文和索马里文倡导工具和培训手册；把性别和人权问题纳入现有法律制度；在未来联邦和区域章程编入权利宣言。

遣返难民

62. 自 2003 年开始, 有 5 569 名人自愿从吉布提、埃塞俄比亚和肯尼亚遣返到“索马里兰”及“蓬特兰”。难民专员和其他机构与最近在“索马里兰”设立的难民资格委员会密切合作, 确保保护和协助住在哈尔格萨的难民, 并持久解决问题。9 月, 联合国各机构与“索马里兰”当局、捐助者和庇护东道国(吉布提和埃塞俄比亚)在亚的斯亚贝巴联合主办为期一天的重返社会和索马里兰流离失所者问题圆桌会议。

提供基本服务

63. 联合国在索马里西北部执行的联合重返社会方案为 16 家小学和中学的 6 000 名学童提供了新的课室及桌椅。以劳力密集方式修建在索马里兰从泽拉到托戈希的公路和塞拉莱公路使该地区的人民受益很大。已修建约 20 座水坝和浅井, 向主要在农村地区的 10 000 人提供清洁用水。使 3 000 多学童受益的 7 所小学的重建和整修工程以及向 20 000 人提供卫生服务的扎里班医院和加拉德诊疗所的整修工程快将竣工。在加勒凯约的供水系统项目完成后, 目前在“蓬特兰”区域有 60 000 人获得供水。这个供水系统有逾 21 公里的管道网, 从新掘的井用泵抽水并蓄在容量达 750 000 升的高水库, 以供分配, 并由加勒凯约水务公司管理。

生计

64. 除受压力低收入国家倡议外, 世界银行和欧洲联盟委员会资助推动一项索马里牲畜战略。联合国顾问完成了部门和问题分析, 并且拟订一项初步战略, 以便在未来几个月内进一步讨论和探讨。

65. 自 4 月索马里工商界代表、过渡时期全国政府、“蓬特兰”和“索马里兰”的官员及中东进口国的代表之间举行的会议(S/2003/636, 第 49 段)以来, 现正与有关当局讨论在摩加迪沙、加洛威及哈尔格萨设立一个索马里畜牧委员会的问题。过渡时期全国政府和“蓬特兰”当局完全赞成设立这个委员会, 并拟订必要立法, 而“索马里兰”当局选择设立另外一个委员会。

66. 联合国机构继续协同努力, 提高索马里汇款业的标准, 改进其程序和使之成为国际社会接受。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在迪拜为汇款公司和索马里商界举办为期两天的讲习班, 讨论如何能够扩大索马里的金融服务, 可行性研究的第一部分业已完成。现正计划在伦敦举办一次讲习班, 旨在改进对东道国规则和国际金融条例的遵守。

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

6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在索马里人口中预防和控制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性传播疾病战略框架”业已制定。框架为全国各地采取干预行动提供一个全面基础。并行的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性传播疾病行动计划现正拟订中。

68. 在目前低流行率的情况下，预防和控制艾滋病毒的优先考虑之一是培养社区综合有效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能力。已确定同侪咨询是增强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战略之一。两名顾问参加了 7 月 14 日至 24 日在卢萨卡举办的青年同侪顾问讲习班，并计划 12 月在索马里举办类似的讲习班。还为宗教领导人和社会活动分子安排在 2003 年第四季度举办学习倡导、动员和咨询技能的培训班，旨在支助个人动员社区和当做顾问及支援人员。

六. 意见

69. 由发展局推动的索马里民族和解进程不断努力达几乎一年之久，设法就索马里境内的冲突找出持久的全面解决办法。肯尼亚政府提供场地和在姆巴加蒂举行的索马里民族和解会议的首席调解员，以及高级政府官员及时干预，以使和解进程得以持续下去，对此应受赞扬。国际社会派出特使和外交团与我的代表及区域组织的代表共同努力支持在姆巴加蒂为达成包容性协定所作的努力。我想再次赞扬欧洲联盟对会议所作的贡献。

70. 尽管姆巴加蒂会议在核准五个和解委员会的报告方面取得进展(见第 3 段)，由于对联邦主义问题的异议以及未来过渡政府与现有区域和地方当局，尤其“索马里兰”的关系有差别，进一步的进展缓慢。此外，局势因按 2000 年 8 月《阿尔塔协定》产生的过渡时期政府的任务限于 2003 年 8 月 26 日届满而变得较为复杂(见第 29 段)。

71. 索马里领导人面对必须消除意见分歧的历史性挑战，以便就建立一个有效政府达成协议。我敦促他们继续进行对话，确保找出一个他们都能够支持和真诚地执行的包容性办法。我之所以这样做，是充分了解到如要取得这种后果，将需要索马里政治领导人拿出重大政治勇气。

72. 在和解进程这个关头，尤其发展局前线国家的持续承诺对会议的成功仍然至关重要。该区域表示的承诺是向索马里领导人应承担其责任和国际社会发出明确的信息。该区域和区外的主要会员国应监测和支持索马里领导人和发展局技术委员会的努力，帮助保证姆巴加蒂会议最终导致达成一项包容性和全面性协定。在这种情况下，我欢迎非洲联盟的承诺(第 20 至 21 段)作为对索马里的和平与和解的重大贡献。

73. 索马里境内的冲突和暴力。包括对平民的暴行继续是造成人民的痛苦和人道主义活动的障碍的根源。我敦促所有索马里领导人尽力约束其民兵和支持者，以确保索马里人的安全与幸福。同时，我欢迎有关当局所作的努力，设法在其区域维持安全和采取步骤与人道主义组织联系，以便创造有利于保护平民和保障其安全以及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在全国各地通行无阻的条件。

74. 国际社会对索马里无休止的冲突和暴力越来越感到不耐烦。本报告已清楚说明，联合国各机构和其伙伴的活动因索马里境内许多地区不安全而减少。在索马

里境内致力于人道主义和发展工作的组织和个人呼吁国际社会要求索马里领导人对其人民的福利负责和据此评定其领导人的合法性。在这方面，我欢迎安全理事会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未来数周访问该区域以加强武器禁运的决定。

75. 如本报告所述，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和联合国国家小组现正积极制定建设和平计划，一旦会议达成确定协定，就立即在索马里执行。我希望这个协定，随着安全局势好转，即将创造有利条件以充分使用联合国索马里建设和平信托基金的捐款。我想借此机会呼吁捐助方向索马里机构间联合呼吁慷慨捐助，而且毫不拖延地这样做，以便能够有效地实施一项全面、协调、平衡的人道主义及建设和平方案。

76. 如委员会成员所悉，自 1995 年 4 月 15 日联索政治处设立以来，它协助我的努力，通过与索马里领导人、民间组织、国家及有关组织的联系促进和平与和解事业。自 2002 年起，我的代表和联索政治处工作人员积极参与支持会议的努力。在会议达成协定和安全局势好转，致使我能够提出关于在索马里设立建设和平办事处和可能需要调整联索政治处的任务的建议之前，我打算在现有资源的水平上在 2004-2005 两年期继续进行联索政治处的活动。

77. 最后，我想要感谢我的代表，温斯顿·塔布曼、联索政治处工作人员、国家小组以及许多非政府组织，他们为支助索马里民族和解与和平作出了努力，并致力于满足该国的人道主义和重建的需要。
